公司代码:600019 公司简称:宝钢股份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戴志浩	董事长	工作原因	邹继新
邓文俊	董事	工作原因	黄钰昌

1.3 公司负责人戴志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晓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公司经营亮点

●经营业绩表现良好。稳定制造过程、持续成本削减,一季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9.2亿元,同比增长37%,创上市以来单季同期利润最优、单季利润历史前三的良好业绩。

●成本削减开局良好。推进新三年成本削减规划落地,确定2018-2020年(定比2017年)成本削减100亿元规划目标,实现两轮成本削减规划的无缝衔接,一季度成本削减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时间进度。

●大力推进智慧制造。全球首套大型高炉控制中心建成启用,成功实现对宝山基地四座高炉的集中化操作控制和生产管理,并可对其它基地高炉进行远程技术支撑;全无人化新建确涂仓库一期(四跨)的其中两跨提前投入使用;行车无人化、行车作业自动率稳步提升。

●持续全面深化改革。深化改革的"新七条"举措出台,"新七条"突出创新引领、发展跨越与融合化合,全面助力公司行业领先者地位。

●持续推进环境经营。全球首套烧结烟气干式协同超净装备在梅钢3号烧结机顺利通过前期的运行考核,并进入正式运行阶段。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3,712	350,235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310	164,433	2.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	1,960	84.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454	72,375	-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1	3,796	3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2	3,958	2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2.50	增加0.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	
所得税影响额	-38	
合计	109	

2.3 主营业务分经营分部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经营分部	年初至报告期末(1-3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钢铁制造	54,541	45,272	17.0	52,316	43,800	16.3	4.3	3.4	上升0.7个百分点
加工配送	69,092	67,561	2.2	72,847	71,567	1.8	-5.2	-5.6	上升0.4个百分点
其他	3,070	2,453	20.1	4,222	3,639	15.8	-29.0	-32.6	上升4.3个百分点
分部间抵消	-59,147	-58,818		-56,977	-56,686				
合计	67,556	56,468	16.4	72,508	62,320	14.0	-6.8	-9.4	上升2.4个百分点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72,7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300,148,999	56.75	0	质押	2,850,000,000	国有法人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2,982,172,472	13.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40,492,642	4.6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3.59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653,544,793	2.93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652,364,793	2.9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9,037,102	1.75	0	无	0	未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280,000,000	1.2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4,224,180	0.87	0	无	0	国有法人
GIC PRIVATE LIMITED	145,938,109	0.6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300,148,999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148,999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2,982,172,472	人民币普通股		2,982,172,47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40,492,642	人民币普通股		1,040,492,64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653,544,793	人民币普通股		653,544,793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652,364,793	人民币普通股		652,364,7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9,037,102	人民币普通股		389,037,102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2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4,224,180	人民币普通股		194,224,180		
GIC PRIVATE LIMITED	145,938,109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8,1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1: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完成以其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的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将其持有的部备用于交换的共计2,850,000,000股本公司A股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以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名义持有,并以"中国宝武集团-中金公司-17宝武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季度,钢铁市场需求整体偏弱。国内钢材CSPI指数环比四季度下跌3.1%,62%铁矿石普氏指数环比四季度上涨13.5%,钢铁企业购销差价空间环比缩小。

公司全面稳定制造过程、持续固化各项成本变革举措,充分发挥宝武协同效应,一季度公司经营业绩达到预期,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铁产量1135.9万吨,钢产量1189.3万吨,商品坯材销量1092.6万吨;实现合并利润总额69.2亿元,同比去年一季度增长37%。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1)与2018年年初数相比,合并资产负债表大幅变动项目分析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5.7亿元,主要为财务公司基金、债券投资减少。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35.8亿元,主要为财务公司债券逆回购到期。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5.0亿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信托减少。

(4)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7.0亿元,主要是公司下属子公司信托增加。

(5)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较年初减少34.0亿元,主要是集团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减少。

(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5.5亿元,主要为辞退福利计提。

3.1.2 与2017年1季度相比,合并利润表大幅变动项目分析

(1)财务费用同比减少6.0亿元,主要为一季度人民币升值较快,公司形成汇兑收益5.3亿元,同比增加5.5亿元。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5.1亿元,主要为一季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0.9亿,去年同期计提5.1亿。

(3)资产处置收益减少0.5亿元,主要为去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0.3亿元。

(4)其他收益减少0.5亿元,主要为去年同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营业外收入减少0.5亿元,主要为去年同期收到罚款收入0.3亿元。

3.1.3 与2017年1季度相比,合并现金流量表分析

2018年1季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4.0亿元,去年同期为净增加36.4亿元,同比减少32.3亿元。

(1)2018年1季度公司净利润达53.7亿元,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463.4亿元,资产减值准备与处置损益、无形、长期资产53.7亿元,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投资损失、递延所得税变动等项目共-4.0亿元,1季度经营现得现金101.0亿元;存货资金占用增加572.2亿元,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资金占用增加73.9亿元,累计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35.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6.4亿元,增幅84.1%。

期除财务公司影响,2018年1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1.2亿元,较去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0亿元相比,增加流量17.2亿元,主要原因如下:

1)净利润54.6亿元,去年同期为41.2亿元,同比增加流量13.4亿元;

2)折旧与摊销463.2亿元,去年同期为461.1亿元,同比增加流量0.2亿元;

3)资产减值准备2.4亿元,去年同期为7.2亿元,同比减少流量4.9亿元;

4)财务费用2.5亿元,去年同期为8.4亿元,同比减少流量6.0亿元;

5)处置资产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投资损失、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等项目减少流量5.1亿元,去年同期为减少流量1.3亿元,同比减少流量3.8亿元;

6)存货较年初上升减少流量57.2亿元,去年同期存货上升减少流量43.9亿元,同比减少流量13.3亿元;

7)经营性应收项目较年初上升减少流量3.4亿元,去年同期为应收项目上升减少流量28.2亿元,同比增加现金流量24.8亿元;

8)经营性应付项目较年初上升增加流量11.2亿元,去年同期为应付项目上升增加流量4.4亿元,同比增加流量6.7亿元。

(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21.6亿元,较去年同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59.0亿元减少流出383.2亿元,主要为公司资金运作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

(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57.7亿元,较去年同期筹资活动净流入76.2亿元减少流量85.0亿元。主要为本年债券融资基本与年初持平,去年同期债券融资规模上升而增加流量83.8亿元,两年同比减少流量83.7亿元。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志浩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3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召开。

(四)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戴志浩董事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邹继新董事代为表决;刘文俊董事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黄钰昌董事代为表决。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邹继新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2018年一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18年一季度末坏账准备余额86,015,684.56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304,364,321.03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110,393,512.90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9,210,177.38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批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批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该股东大会于2018年5月25日在上海召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召开。

(四)监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红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2018年一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审议董事会"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监事会未发现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违反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主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报告所包含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的提案

会前,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该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在审议表决各项议案时履行了忠实和勤勉义务,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审议通过各项议案的程序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5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要求,公司将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亮点

公司全面稳定制造过程、持续固化各项成本变革举措,充分发挥宝武协同效应,一季度公司经营业绩达到预期,公司累计完成铁产量1135.9万吨,钢产量1189.3万吨,商品坯材销量1092.6万吨;实现合并利润总额69.2亿元,同比去年一季度增长37%。

●经营业绩表现良好。稳定制造过程、持续成本削减,一季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9.2亿元,同比增长37%,创上市以来单季同期利润最优、单季利润历史前三的良好业绩。

●成本削减开局良好。推进新三年成本削减规划落地,确定2018-2020年(定比2017年)成本削减100亿元规划目标,实现两轮成本削减规划的无缝衔接,一季度成本削减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时间进度。

●大力推进智慧制造。全球首套大型高炉控制中心建成启用,成功实现对宝山基地四座高炉的集中化操作控制和生产管理,并可对其它基地高炉进行远程技术支撑;全无人化新建确涂仓库一期(四跨)的其中两跨提前投入使用;行车无人化、行车作业自动率稳步提升。

●持续全面深化改革。深化改革的"新七条"举措出台,"新七条"突出创新引领、发展跨越与融合化合,全面助力公司行业领先者地位。

●持续推进环境经营。全球首套烧结烟气干式协同超净装备在梅钢3号烧结机顺利通过前期的运行考核,并进入正式运行阶段。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3,712	350,235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310	164,433	2.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	1,960	84.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454	72,375	-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1	3,796	3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2	3,958	2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2.50	增加0.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7	35.29

三、公司主要品种产量、销量、售价情况

钢材品种	1-3月产量(万吨)	1-3月销量(万吨)	1-3月平均售价(元/吨)
板带材	998	975	4,509
管材	54	48	6,044
其他	75	69	4,374
合计	1,127	1,093	4,568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25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1813号宝武集团上海宝山宾馆友谊会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5日

至2018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2018年度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9.01	选举戴志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9.02	选举邹继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9.03	选举张锦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9.04	选举谢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9.05	选举吴小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9.06	选举贝克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5)人
10.01	选举夏大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张克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陆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谢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白崇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4)人
11.01	选举朱永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1.02	选举余汉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1.03	选举刘丽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1.04	选举朱汉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具体事项参见刊登在2018年4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19	宝钢股份	2018/5/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于2018年5月23日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联系方式: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885号宝钢指挥中心13楼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201900

电话:021-26647000

传真:021-26646999

六、其他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2018年度预算的议案			
7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戴志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9.02	选举邹继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9.03	选举张锦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9.04	选举谢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9.05	选举吴小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9.06	选举贝克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夏大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2	选举张克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3	选举陆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4	选举谢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5	选举白崇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01	选举朱永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2	选举余汉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3	选举刘丽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4	选举朱汉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8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周××	
4.02	例:赵××　　例:周××　　例:吴××	
4.03	例:周××　　例:吴××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东会召开时共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周××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附件3: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戴志浩先生

1963年6月生,中国国籍,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高级工程师。

戴先生具有丰富的钢铁企业生产、营销管理经验,以及资源贸易、金融管理经验。1983年8月加入宝钢,历任宝钢冷轧厂轧钢分厂厂长,宝钢国贸公司规划部副部长、浦东公司筹建组组长、钢材贸易一本部部长、钢贸公司经理,宝钢国贸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宝钢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销售处处长,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宝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裁,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11月至2013年7月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4月至2011年4月兼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3月至2016年5月兼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8月至2016年5月兼任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戴先生1983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1996年8月获得美国西弗吉尼亚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邹继新先生

1968年7月生,中国国籍,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高级工程师。

邹先生在企业管理、钢铁生产制造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历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总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七届董事会董事。2016年10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7年2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邹先生1989年毕业于重庆科技学院,2004年获得美国俄亥俄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锦刚先生

1970年3月生,中国国籍,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张先生具有丰富的钢铁企业生产制造、企业管理和公司治理经验,历任鞍钢股份第二炼钢厂副厂长、第一炼钢厂副厂长、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秘书长,鞍钢股份投资规划部部长,鞍钢生产协力中心主任、鞍钢集团董事会秘书,宝钢集团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2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先生1992年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2000年3月获得东北大学材料学专业硕士学位,2007年3月获得东北大学材料学专业博士学位。

谢荣先生

1962年11月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

谢先生主要从事会计、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领域的研究,主讲《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课程等。曾担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教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光大银行、百润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谢先生1983年7月获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1985年12月获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1992年12月获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

白彦春先生

1966年8月生,中国国籍,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白先生执业特长偏中在公司上市和并购重组,曾参与中国石油、中国工商银行、神华、联合钢铁等数十家大型国企的改制上市工作,并于2007年出任中国证监会第九届发审委委员,审核了150件以上首发和增发项目。在多年执业生涯中,白先生曾代理过上百件诉讼和仲裁案件,曾作为仲裁员审理过国际商会(ICC)仲裁案件。白先生现主攻公司治理与机构投资决策,为大型国内外机构投资者责任投资提供投资决策服务。现兼任洛阳钼业独立董事,美国上市公司国双科技董事及另外两家A股上市公司董事。

白先生1988年5月获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91年8月至1992年6月在美国约翰霍普金斯中美中心研究生学习,2003年6月获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硕士学位。

朱永红先生

1